

证券代码: 300344

证券简称: 太空板业

公告编号: 2014-069

## 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4年10月22日，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空板业”或“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恒元建筑板业发泡水泥复合板生产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恒元建筑板业发泡水泥复合板生产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恒元建筑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元板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现公告如下：

###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95号”《关于核准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太空板业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2,513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6.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22,184,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0,409,539.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81,774,461.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了【2012】京会兴验字第0101015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变更后计划投资	累计募集资金投资额	应付未付款项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①	利息收入	节余合计②
恒元建筑板业发泡水泥复合板生产项目	是	38,177.45	33,328.36	31669.21	1607.67	51.48	32.5	83.98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38,177.45	33,328.36	31669.21	1607.67	51.48	32.5	83.98

注①：上表中“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是指变更后计划投资额扣除累计投资额和应付未付款项后的节余资金，不含利息收入；

②：上表中“节余合计”为募投项目节余资金与利息收入之和。

### 三、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恒元建筑板业发泡水泥复合板生产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出现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

- 1、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建设、测试、运行等环节进行了优化，加强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降低项目成本，在保证原有设计方案和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合理节省部分开支；
- 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用于项目的前期建设，节约了财务费用。

### 四、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减轻财务负担，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含利息收入）83.98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承诺：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将全部用于恒

元板业的日常生产经营。

## 五、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将恒元建筑板业发泡水泥复合板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近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

## 六、 公司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以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可以促进恒元板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弥补资金缺口，同时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率。此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恒元建筑板业发泡水泥复合板生产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 七、 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经核查后认为：太空板业将恒元建筑板业发泡水泥复合板生产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满足恒元板业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为公司和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未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保荐机构对太空板业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的行为无异议。

## 八、 备查文件

1、《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恒元板业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2日